

证券代码：603186

证券简称：华正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5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重大事项进展风险：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披露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予以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能否得以实施及具体实施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5日、6月8日、6月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

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超过 47,037,155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用于年产 1200 万张高等级覆铜板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不涉及其他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董事长刘涛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郭江程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俞高先生和副总经理王超先生拟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 228,500 股、294,300 股、7,700 股、10,300 股，均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 25%。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上述人员未减持公司股票。

经公司自查，未出现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6 月 5 日、6 月 8 日、6 月 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事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予以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能否得以实施及具体实施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是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0 日